2021 年汉中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募) 工作人员报考指南

一、报考年龄有何规定?

报考人员的年龄规定为 18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1985 年 3 月 18 日至 2003 年 3 月 17 日期间出生); "30 周岁以下"是指 1990 年 3 月 18 日以后出生。

二、怎样理解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国民教育学历?

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国民教育学历文凭主要有三种,即:普通高等教育学历证书(即普通招生计划高等教育学历)、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从1993年起,国家开始统一印制高等教育学历证书;从2001年开始,我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的管理实行电子注册制度,并委托全国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负责学历电子注册,2001年以后的学历证书可以在中心注册的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上查询,在该网能查到的学历即为国民教育学历。凡无学历电子注册或与国民教育序列高等教育毕业证书格式不符的其他证书等均不属于国民教育序列毕业证书。

三、在读的高等院校学生可以报考吗?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21 年应届毕业生可以报考。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读的"非 2021 年毕业"的大专、本科、研究 生均不能报考;在读的"非 2021 年应届毕业生"也不得以以往取得的学 历报名。

四、报考人员如何判断自己所学专业是否符合岗位专业条件要求?

本次考试的岗位专业名称按照教育部和国务院学位办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研究生人才培养学科目录》设置、审核。

五、留学回国人员报考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报考的,除需提供报考岗位要求的材料外,还要向审查单位出具教育部门的学历认证,以及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学历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以上材料在资格复审阶段提供。

六、事业单位人员报考有何规定?

在最低服务年限规定内的各类在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报考。

根据我省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有关规定,凡在2017年2月20日之后,新招聘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基层(县级及以下事业单位)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其中特岗教师服务期满,按有关规定纳入基层事业单位编制内管理后,最低服务年限为3年;县及县以下医学本科生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不含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时间);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最低服务年限为6年;免费师范生和学前教育师范生最低服务年限为10年(注:根据师范生公费教育实施办法的有规定,公费师范生的履约期调整为6年,原签订《师范生免费教育协议》且正在履约任教的免费师范生,一律依照公费师范生政策管理)。

本次招聘对报考人员服务期计算的截止时限统一规定为 2021 年 3 月 11 日。

七、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人员)报考事业单位有何规定?

在最低服务年限规定内的各类在编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人员)不得报考。从2015年起,招录到乡镇公务员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含试用期)。

八、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加分有什么规定?

根据《陕西省实施<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全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考事业单位时予以加分。加分按照个人申请、组织审核、公示确认的程序进行。

(1) 加分的范围条件和分值

加分范围:根据《陕西省实施<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63号)规定,对2011年至2020年陕西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应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岗位的按有关规定予以加分,报考"三支一扶"招募岗位不予加分。已享受各级政府安置政策的退役士兵,不享受报考事业单位的加分政策。

加分分值:获得中央军事委员会授予荣誉称号的加 20 分;获得军队军区级单位授予荣誉称号,或者荣获一等功的加 15 分;荣获二等功的加 10 分;荣获三等功的加 5 分。在获得荣誉类别中,对多次获得荣誉称号或者立功的退役士兵,按照其中最高等级给予加分。全日制高等院校应届毕业后入伍(含在毕业班入伍),本科毕业生加 10 分,专科毕业生加 5 分。每超期服役 1 年加 1 分。个人各类加分累计不超过 20 分。加分计入笔试总成绩。

(2) 申请加分须提供的材料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毕业证、入伍批准书、士兵登记表、 退伍证、退出现役登记表等有关材料(均为原件,复印件留存;下同) 等有关材料。获得三等功及以上立功受奖者,须提供奖励证章原件和奖 励登记表;全日制高等院校应届毕业后入伍(含在毕业班入伍)提供本 人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在学信网打印的学籍验证报告单;超期服役 人员须提交士官登记表。 上述审核材料,若原件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留存的,持复印件加盖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公章即可。

九、报考"限退役大学毕业生士兵"特设岗位有哪些要求?

- 1. 须兵源地、生源地或户籍地为报考岗位所在县区。兵源地是报考人员入伍时的常住户籍所在地;生源地是报考人员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前的常住户籍所在地。
 - 2. 服满 2 年义务兵役者。
- 3.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其中: 非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报考者, 在入伍前须取得与岗位所要求的毕业证书; 普通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 人员,在大学期间入伍或毕业后入伍均可报考。
- 4. 已参加过政策性安置、定向招聘的人员不能报考; 服役期间受到 纪律处分、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不能报考。
- 十、"是否限应届高校毕业生和两年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高校毕业生报考"具体是指什么?
- 1. 标注为"限"的,是指该岗位面向 2021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和 2019 年、2020 年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报考。
 - 2. 标注为"不限"的,应、往届高校毕业生均可报考。

十一、报考医疗卫生类岗位人员的要求?

- 1. 报考医疗卫生类药剂岗位、医学技术岗位人员,须具备考取卫生专业技术资格的条件;
- 2. 报考医疗卫生类中医临床岗位、西医临床岗位、公共卫生管理岗位人员,须具备考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条件;

不具备以上报考资格条件的人员, 用人单位予以解聘。